

宁波市中考中招政策发布

考试与成绩发布都比去年早一天

5月13日,备受关注的2026年宁波市高中段学校招生工作通知发布。一起来看看今年的中考中招政策,以及与去年相比的变化。

□现代金报 | 甬派 记者 王伟

A 中考和成绩发布时间均提前1天

今年中考的时间和成绩发布时间,均较去年提前1天。考试时间为6月20日、21日。文化课分值620分,加上体育总分

660分。

中考成绩发布时间为6月30日(具体时间请关注“宁波教育考试”微信公众号)。

B 同分录取规则这样定

高中段学校录取原则上根据招生计划和考生志愿,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按中考投档成绩或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录取。当录取中出现总分相同时,按数学

单科成绩、语文和数学两科总分、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总分、语文数学英语科学四科总分、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社会五科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额满为止。

中考计分考试科目、时间、分值和形式

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卷面分值	考试形式
6月20日	上午 9:00—11:00	语文	120分	闭卷
	下午 13:30—15:30	科学	160分	闭卷
6月21日	上午 9:00—11:00	数学	120分	闭卷
	下午 13:30—15:10	社会	100分	闭卷
	16:10—17:50	英语(含听力)	120分	闭卷

C 多元招生类型看仔细

2026年,继续推进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制度改革,通过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探索多元录取机制等措施,为学生提供更公平、更科学、更多元的升学机会。

(1)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具备较好特色办学基础的普通高中,经审批后可开展相关类型的特色项目自主招生。自主招生遵循考生志愿,依据考生中考成绩、专业测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按一定权重进行综合评价录取。

(2)优质示范普通高中定向分配招生。2026年具有定向分配招生资格的学校定向分配比例不低于普通班招生总额的70%,定向分配招生名额原则上按照各初中符合普通高中报名条件人数均衡分配,根据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及学生志愿择优录取,并适度向薄弱初中学校倾斜。具体实施细则由各地自行制定。

(3)初高中贯通培养班招生。

在去年试点基础上,继续探索实施初高中贯通培养招生试点。

(4)综合高中招生。继续开展综合高中试点工作,适度扩大综合高中办学规模,招生计划列入普通高中计划,经高中阶段一定时间学习后,结合相关测试成绩,由学生自主重新选择普通高中教育或中等职业教育。列入省试点的综合高中,依照浙江省教育厅发布的相关政策执行。

(5)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招生。经审批同意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纳入高中阶段学校统一招生,计划单列。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招生计划经教育局批准后,可开展跨区域招生。

(6)中职(技工)学校招生。继续推进区域中高职一体化改革,深化中本一体化贯通培养试点,持续提高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招生比例,中职学校五年制招生计划数占招生计划总数60%以上。

D 考生参加自主招生需符合这些条件

报考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的学生应符合宁波市普通高中报名条件,且有所报项目的特长和发展潜质。具体要求如下:

1.科技类特色班、特长生报名对象条件:初中阶段在县级及以上教育部门、科技部门参与组织的科技类比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荣誉,或在科学小发明、科技小论文等方面有优秀成果的应届初三学生。

2.人文类特色班、特长生报名对象条件:初中阶段在县级及以上教育部门参与组织的人文类比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荣誉,或在文史哲等方面具有较高素养的应届初三学生。

3.艺术类特色班、特长生招生对象条件:初中阶段在县级及以上教育部门、文化宣传部门参与组织的艺术类比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荣誉,或掌握一定艺术技能,具有较高艺术素养的应届初三学生。

4.体育类特色班、特长生招生对象条件:初中阶段在市级及以上教育、体育部门主办的体育类比赛中获得个人项目前六名,集体项目前八名,或在县级教育、体育部门主办的体育比赛中获得个人、集体项目前三名的应届初三学生。

学校将在上述要求基础上,制定本校自主招生的具体报考条件,并在招生简章中予以明确。

E 自主招生录取 中考成绩不低于30%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根据“文化素质+专业能力”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使用中考成绩,专业能力采用专业测试成绩,并把初中相应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录取前置条件。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

工作遵循考生志愿,依据考生中考成绩、专业测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按一定权重进行考核录取,其中中考成绩所占权重不低于30%。各自自主招生项目应结合实际设定中考成绩最低分数要求。

考生综合成绩合成公式如下:

$$\text{学生综合成绩} = \frac{\text{中考总分}}{100\text{分}} \times \text{考生专业素质测试得分} \times (1-\alpha) + \text{考生中考成绩} \times \alpha$$

注:α为中考成绩所占百分比

F 这几类考生可加分

归侨及华侨子女、父母至少一方为港澳永久居民的考生、台湾省籍考生、在民族乡镇配置的学校完整接受义务教育的少数民族户籍考生在中考总分基础上加6分投档。

现役军人子女在中考总分基础上加6分投档,具备其他条件的军人子女按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

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浙政联[2024]2号)执行。

符合条件的浙江省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革命烈士子女加分具体按上级有关文件执行。

考生在各类项目中具有多项加分条件的,按最大一项加分分值计入中考总分,不累计加分。

市教育局招生咨询热线:0574-89108910,市教育考试院招生热线:0574-87323004,全程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6月22日,市教育局还将组织全市普通高中、职业院校开展线上招生宣讲。